

证券代码：002470

证券简称：金正大

公告编号：2016-054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16年6月21日15时，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山东省临沭县兴大西街19号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16年6月10日以直接送达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监事杨艳、赵玉芳现场出席了会议，监事李新柱以通讯的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由监事杨艳女士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以举手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合作方共同对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正大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